

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关于印发 2014 年度 “10+6” 产业推进工作
目标任务的通知

临政办发〔2014〕3 号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有关部门、有关直属机构，临沂高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，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，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：

为推进 “10+6” 产业计划顺利实施，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，抢占新一轮科学跨越发展制高点，根据市政府《关于加快推进 “10+6” 产业计划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的实施意见》（临政发〔2013〕28 号），结合 2013 年 “10+6” 产业发展基础

和现场考核数据，市政府确定了 2014 年“10+6”产业推进工作目标任务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4 年 1 月 16 日

2014 年度全市 “10+6” 产业总体目标任务

2014 年 “10+6” 产业的任务目标为：确保实现产值或收入 12600 亿元，增长 25%左右；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400 亿元，增长 26%左右；实现国地税收入 376 亿元，增长 25%左右；完成签约项目合同投资 7000 亿元，实际到位资金 800 亿元。

2014 年 “10+6” 产业的工作目标为：力争实现产值或收入 13000 亿元，增长 29%左右；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600 亿元，增长 36%左右；实现国地税收入 380 亿元，增长 26%左右；完成签约项目合同投资 8000 亿元，实际到位资金 900 亿元。

根据 2014 年 “10+6” 产业总体目标任务，对各推进办、发展主体、涉外招商部门和招商组的产业推进和招商任务予以分解（详见附件）。